（上接A34版）

取的利息费用，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在贷款期限内进行分摊。

3、非流动资产质量状况分析

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应收款、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构成，其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非流动资产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应收款	16,454.62	54.01	15,248.38	57.84	4,198.55	32.27	4,939.47	37.4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	6.56	-	-	-	-	-	-
固定资产	8,483.78	27.85	6,268.03	23.77	5,698.61	43.79	5,522.02	41.87
在建工程	101.57	0.33	1,662.65	6.31	204.93	1.57	86.33	0.65
无形资产	1,972.63	6.48	1,990.11	7.55	2,047.68	15.74	2,026.96	15.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2.17	4.77	1,196.13	4.54	862.64	6.63	613.64	4.65
合计	30,464.76	100.00	26,365.30	100.00	13,012.41	100.00	13,188.42	100.00

（1）长期应收款

2019年6月末，公司长期应收款余额为16,454.62万元，系应收丽江市古城区天和城市经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凯里经济开发区城乡管理局、宜宾市三鼎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贷款及安装工程款。2019年6月末长期应收账款余额较2018年末增长1,206.24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2019年上半年履行与丽江市古城区天和城市经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部分合同产生的长期到期长期应收款、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转入流动资产科目核算共同作用所致；2018年末长期应收款余额为15,248.38万元，较2017年末增长11,049.83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2018年履行宜宾市三鼎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丽江市古城区天和城市经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产生。

2019年6月末，公司长期应收款余额（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长期应收款科目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金额	长期应收款合计金额
丽江市古城区天和城市经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2,598.94	-	12,598.94
凯里经济开发区城乡管理局	3,855.68	1,191.60	5,047.27
宜宾市三鼎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1,949.97	1,949.97
合计	16,454.62	3,141.57	19,596.19

①丽江市古城区天和城市经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应收款情况

2018年公司与丽江市古城区天和城市经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公司向其提供照明安装服务，项目总投资13,586.9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合同暂定估算价为12,660.07万元，合同价格为12,027.07万元（以最终经审计的金额为准），合同约定分期收款，首期工程款为结算总金额的20%，第二年至第五年每年按建设结算总金额的20%付款，分四年支付，对方提前30日向本公司支付下一年度合同工程款，同时支付未付工程款金额每年的资金占用费，建设期年限不计算资金占用费。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该项目全部道路路灯已完成安装并经验收后亮灯，客户正在办理支付首期工程款的前期手续。

②凯里经济开发区城乡管理局应收款情况

2016年公司与凯里经济开发区城乡管理局签订的两份政府采购合同，公司向其销售路灯设备，合同金额分别为4,693.10万元（A包）、3,512.30万元（B包），合同约定分期收款，第一年至第四年每年按建设决算总金额的15%收款，第五年至第八年每年按建设决算总金额的10%收款，收款时间为当年3月31日前，同时支付未付工程款金额每年的资金占用费，工程建设期内不计入收款年限，不计算资金占用费。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该项目B包部分路灯已完成安装并经验收后亮灯，A包部分尚余少量路灯未完成验收。

③宜宾市三鼎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应收款情况

2018年公司及子公司华体安装与宜宾市三鼎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两份合同，向其销售路灯设备及提供照明安装服务，合同金额分别为989.37万元、1,000.00万元，合同约定分期收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1日起15个月内的最后3个月，对方将最终确定的本合同的总价款开分三期或一次性全额支付给本公司。同时支付资金占用费，工程建设期不计算资金占用费。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该项目全部道路路灯已完成安装并经验收后亮灯。

（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19年6月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为2,000万元，系公司向嘉兴银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出的实缴出资额。

（3）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原值合计	12,946.92	10,315.75	9,159.76	8,447.06
房屋及建筑物	6,458.82	4,367.27	4,022.61	3,984.03
机器设备	2,196.07	2,139.18	1,908.82	1,864.49
运输工具	1,240.67	1,174.86	1,103.87	967.73
办公设备及其他	2,063.87	1,646.94	1,525.59	1,267.09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987.49	987.49	598.87	363.72
累计折旧合计	4,463.13	4,047.71	3,461.15	2,925.04
房屋及建筑物	919.79	841.39	720.70	604.21
机器设备	1,304.35	1,214.93	1,169.00	1,042.63
运输工具	832.22	736.60	622.84	567.51
办公设备及其他	1,065.92	954.01	799.48	629.34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340.85	300.78	149.13	81.3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8,483.78	6,268.03	5,698.61	5,522.02
房屋及建筑物	5,539.03	3,525.87	3,301.91	3,379.82
机器设备	891.72	924.25	739.82	821.86
运输工具	408.45	438.26	481.03	400.22
办公设备及其他	997.95	692.94	726.11	637.75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646.64	686.71	449.74	282.3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41.87%、43.79%、23.77%和27.85%，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经营所需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

2017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较公司为5,698.61万元，较2016年末增加176.59万元，主要原因系2017年度公司新增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能源合同所致。2018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为6,268.03万元，较2017年末增加569.42万元，主要系购买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办公设备和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2019年6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净额为8,483.78万元，较2018年末增加2,215.75万元，主要系公司在建工程项目完工转固定资产所致。

目前，公司固定资产运行良好，不存在非正常的闲置或未使用现象，不存在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中2,733.28万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编号为川（2019）双流区不动产第0087808号、川（2019）双流区不动产第0087807号）已作抵押物。

（4）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86.32万元、204.93万元、1,662.65万元和101.57万元。其中，2018年在建工程较2017年增长较快，主要原因系随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投项目部分投资金额的增加形成了在建工程。

（5）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土地使用权	1,847.93	93.68	1,869.17	93.92	1,911.65	93.36	1,954.13	96.41
软件	124.70	6.32	120.94	6.08	136.03	6.64	72.83	3.59
合计	1,972.63	100.00	1,990.11	100.00	2,047.68	100.00	2,026.96	100.00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详见募集说明书“第四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十、发行人的主要资产情况”之“（二）无形资产”的相关内容。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中1,847.93万元（编号为双国用（2013）第13433号、双国用（2013）第9933号、双国用（2015）第13944号、双国用（2015）第10802号）的土地使用权已作抵押物。

（6）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分别为613.64万元、862.64万元、1,196.13万元和1,452.17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均有所增长，主要系公司应收账款逐年增加，相应的坏账准备增加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是存货跌价准备、坏账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资产质量及相关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相关减值准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坏账准备	6,860.50	5,790.81	4,219.93	3,052.99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803.64	5,742.27	4,192.72	3,024.9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6.86	48.54	27.21	28.05
存货跌价准备	304.98	291.92	280.84	348.89
合计	7,165.48	6,082.73	4,500.77	3,401.88

公司在报告期期末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流动资产均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足额计提了减值准备；对固定资产、长期应收款等长期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未出现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二）偿债能力分析

1、负债的主要构成及变化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973.26	27.67	2,739.00	10.27	1,400.00	6.32	3,800.00	18.89
应付票据	3,597.61	7.67	3,512.35	13.16	3,227.46	14.58	2,369.13	11.78
应付账款	18,460.96	39.37	12,607.06	47.25	9,826.41	44.39	8,744.28	43.46
预收账款	1,203.38	2.57	1,532.02	5.74	2,858.65	12.91	1,625.16	8.08
应付职工薪酬	581.77	1.24	1,077.62	4.04	1,135.17	5.13	895.61	4.45
应交税费	2,764.63	5.90	2,556.09	9.58	2,299.16	10.39	1,611.37	8.01
其他应付款	2,319.75	4.95	2,656.40	9.96	1,391.53	6.29	1,073.92	5.34
流动负债合计	41,901.34	89.36	26,680.55	100.00	22,138.38	100.00	20,119.46	10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90.00	10.64	-	-	-	-	-	-
非流动负债	4,990.00	10.64	-	-	-	-	-	-
负债合计	46,891.34	100.00	26,680.55	100.00	22,138.38	100.00	20,119.4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交税费和其他应付款。2019年6月末，公司非流动负债为长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2,739.00万元、1,400.00万元、12,973.26万元，其中，2017年末，公司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减少2,400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收到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募集资金，流动性较为充裕，偿还部分银行借款所致；2018年末，公司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11,339.00万元，2019年6月末，公司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10,234.26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扩大经营规模，流动资金需求增加，为弥补流动资金不足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572.44	3,512.35	3,227.46	2,369.13
商业承兑汇票	1,025.16	-	-	-
合计	3,597.61	3,512.35	3,227.46	2,369.13

应付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主要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2,369.13万元、3,227.46万元、3,512.35万元和3,597.61万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11.78%、14.58%、13.16%和7.67%。

（3）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原材料采购款、劳务费和外协加工费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8,744.28万元、9,826.41万元、12,607.06万元和18,460.96万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43.46%、44.39%、47.25%和39.37%，应付账款余额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扩大而增长。

（4）预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1,625.16万元、2,858.65万元、1,532.02万元和1,203.38万元，主要是预收的产品销售款及未验收的工程安装项目的进度款。2017年预收款项余额较2016年末增加1,233.49万元，主要原因是客户预付的销售款增多和工程安装项目增多导致未到验收期的工程项目增多所致。

（5）应付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一般包括固定工资、奖金、津贴及补贴等，职工工资一般是当月计提、下月发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895.61万元、1,135.17万元、1,077.62万元和581.77万元，2017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比2016年末增加了182.62万元，主要原因系2017年公司员工人数和薪资水平有所增长。2019年6月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比2018年末减少了495.86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在2019年一季度发放上一年度奖金所致。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增值税	1,078.15	878.91	981.96	714.89
企业所得税	1,484.18	1,534.41	1,176.82	646.84
个人所得税	166.92	69.61	80.12	162.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73	37.23	31.53	47.38
教育费附加	8.59	16.95	14.53	21.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5.46	11.04	9.41	13.95
其他	3.59	7.94	4.78	4.78
合计	2,764.63	2,556.09	2,299.16	1,611.37

公司应交税费余额主要由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和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1,611.37万元、2,299.16万元、2,556.09万元和2,764.63万元。报告期内，应交税费随着营业收入、净利润增长逐年增加。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保证金及押金	62.98	87.62	45.41	38.46
应付费用款	992.18	1,048.91	1,199.52	906.39
代扣待付款项	3.74	0.05	10.34	13.5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928.76	1,326.80	-	-
购建资产款	221.87	54.47	26.28	7.25
其他	110.22	138.57	109.99	108.32
合计	2,319.75	2,656.40	1,391.53	1,073.9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1,073.92万元、1,391.53万元、2,656.40万元和2,319.75万元，主要包括预提尚未支付的费用款项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报告期内，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产生的其他应付款变动情况如下：

2017年12月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为99万股，授予价格为13.47元/股。如未达到解锁条件，公司需要回购授予的限制性股票；2018年12月，该限制性股票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相应的，因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产生1,333.53万元的其他应付款。

2018年，由于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1人因个人原因辞职，已不符合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该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0.5万股由公司回购注销。因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产生的其他应收款由1,333.53万元减至1,326.80万元。

2019年4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一个限售期已经届满且相应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第一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9.55万股。因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产生的其他应收款由1,326.80万元减至928.76万元。

2、偿债能力指标

（1）偿债能力指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19年1-6月/2019年6月末	2018年度/2018年末	2017年度/2017年末	2016年度/2016年末
流动比率	1.91	2.20	2.75	1.66
速动比率	1.71	1.97	2.42	1.33
资产负债率	42.48%	31.36%	29.97%	43.1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11%	24.27%	25.21%	42.7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832.25	8,850.59	7,538.36	6,421.69
利息保障倍数（倍）	31.97	97.26	47.13	35.1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66、2.75、2.20和1.91，速动比率分别为1.33、2.42、1.97和1.71，2017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流动资产增长较快，随着募集资金的逐步投入，2018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稍有回落。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3.19%、29.97%、31.36%和42.48%，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2.74%、25.21%、24.27%和35.11%，资产负债率水平较低，公司偿债能力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6,421.69万元、7,538.36万元、8,850.59万元和6,832.25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35.13倍、47.13倍、97.26倍和31.97倍，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及利息保障倍数较为保持较高水平，能够足额偿还到期借款并支付利息。

此外，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0,000万元，授信期间自2018年10月30日至2019年10月29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额度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2,000万元，授信期间自2019年8月16日至2020年6月27日；公司子公司华体安装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额度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5,000万元，授信期间自2019年7月30日至2020年6月27日；公司子公司华体安装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授信期间自2019年8月21日至2020年8月15日；公司子公司华体安装收到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编号为“CN110120071261-190318”的银行授信函，给予公司及华体安装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非承诺性银行授信。

综上所述，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利息保障倍数等指标均保持合理水平，无已到期未偿还的债务，不存在重大债务风险。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

①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选择依据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城市道路照明产品销售及其施工。从目前可获得的信息来看，尚未有其他公开自身数据的公司与本公司属于同一细分行业。所以，选取了业务或产品与公司较为接近的照明工程及照明系列产品为主的公司，分别为：名家汇、北京新时空、雪莱特和得邦照明。

名家汇（300506.SZ）：2016年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主营业务为照明工程业务及与之相关的照明工程设计、照明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合同能源管理业务，其中以大中型照明工程施工为其最主要的业务。

北京新时空：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2017年向中国证监会递交IPO招股说明书，主营业务为照明工程系统集成服务，主要应用于文旅打光秀和常规景观照明等领域。

雪莱特（002076.SZ）：2006年在深交所中小板上市，主要产品为LED照明及节能荧光灯、汽车LED照明及汽车疝气灯、LED显示屏、空气净化及水处理系列、紫外线光源以及无人机、手持云台等。其LED照明中的道路路灯、城市及道路照明产品系LED光源模组，不提供灯杆及基座产品。

得邦照明（603303.SH）：2017年在上交所上市，主要产品为节能灯和LED灯泡及灯具，广泛应用于民用、商业照明领域。

华体科技已逐步从单一的户外照明灯具产品供应商发展成为集方案规划设计、产品研发制造、工程项目实施和智能照明管理服务于一体的城市户外照明综合服务提供商，公司打通了产业链，能够为客户提供更加多样化的高附加值的产品和服务。

虽然上述同行业可比公司均专注于某一特定领域的照明产品生产销售或者从事照明相关的工程施工业务，但同属于照明行业，是与华体科技产品最为接近的同行业可比公司，故选取名家汇、北京新时空、雪莱特和得邦照明作为华体科技同行业可比公司。

②偿债能力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

偿债能力指标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比率	名家汇	1.86	1.70	1.26	2.17
	北京新时空	1.99	1.67	1.67	1.63
	雪莱特	0.78	0.92	1.34	1.68
	得邦照明	2.30	2.44	2.52	1.66
	行业平均值	1.73	1.68	1.70	1.79
	本公司	1.91	2.20	2.75	1.66
速动比率	名家汇	1.29	1.27	0.68	1.02
	北京新时空	1.16	1.15	1.14	1.19
	雪莱特	0.48	0.57	0.79	1.24
	得邦照明	1.89	1.96	1.90	1.21
	行业平均值	1.21	1.24	1.13	1.16
	本公司	1.71	1.97	2.42	1.33
资产负债率（%）	名家汇	63.01	42.58	54.35	36.34
	北京新时空	46.31	56.37	58.78	54.38
	雪莱特	79.30	71.94	52.50	39.01
	得邦照明	34.18	32.83	31.96	46.48
	行业平均值	55.70	50.93	49.40	44.05
	本公司	42.48	24.27	25.21	42.74

注：名家汇、雪莱特和得邦照明的数据来源于定期报告，北京新时空的数据来源于IPO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资产负债率总体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说明公司偿债能力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尤其是2017年末，公司偿债能力得到很大提升，其主要原因系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同时2017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到位，资金实力不断加强，使得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得以提升，资产负债率得以下降，使得公司长期偿债能力得到增强，抗风险能力也逐年提升。

（三）营运能力分析

1、营运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78	1.65	1.89	1.91
存货周转率（次）	2.70	5.17	4.60	4.65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91、1.89、1.65和0.78，应收账款周转能力指标略有下降。由于公司的工程安装业务规模增长较快，而工程安装业务的结算周期较长，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速快于营业收入增速所致，但总体仍处于良好水平。

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分别为4.65、4.60、5.17和2.70，公司存货周转率较高，存货周转速度较快，体现了公司较强的存货管理能力和营运能力。主要系公司生产模式为订单生产模式。在日常生产经营中，公司根据客户提供的订单情况合理安排原材料的采购规模、生产进度以及发货时间，缩短原材料和产成品的库存时间，存货管理效率较高，能够保持较高的存货周转率。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

（1）应收账款周转率对比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对比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名家汇	0.63	1.81	1.83	1.64
北京新时空	0.92	2.55	2.62	2.40
雪莱特	0.25	0.89	2.37	3.27
得邦照明	1.86	4.31	4.72	4.11
行业平均值	0.92	2.39	2.88	2.85
本公司	0.78	1.65	1.89	1.91

注：名家汇、雪莱特和得邦照明的数据来源于定期报告，北京新时空的数据来源于IPO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相比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较低，主要原因系公司的产品与服务以及面向的主要客户群体与其他上市公司有较大的差异，公司主要产品系道路照明产品，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市政工程公司、大中型照明工程施工企业，应收账款回款期相对较长。最近一年一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近似于名家汇，高于雪莱特，低于得邦照明和北京新时空。名家汇应收账款周转率和本公司相似，主要因为名家汇主营业务以大中型照明工程施工为其最主要的业务，客户集中于市政客户且发大型国企、客户群体特征和本公司相对来说更为接近。

（2）存货周转率对比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对比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名家汇	0.44	1.18	0.78	0.69
北京新时空	0.72	2.18	3.17	4.34
雪莱特	0.21	0.77	1.92	2.82
得邦照明	2.85	5.28	5.97	6.29
行业平均值	1.06	2.35	2.96	3.54
本公司	2.70	5.17	4.60	4.65

注：名家汇、雪莱特和得邦照明的数据来源于定期报告，北京新时空的数据来源于IPO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公司的采购及生产模式存在差异导致的：（1）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执行原材料的安全库存采购，及“以销定产”的方式组织生产，使存货余额在安全的前提下保持在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低水平；（2）报告期内，由于销售旺季产能不足等原因，把缺货工艺流程和部分产品组件外协进行加工生产，公司专注于核心部件的制造及成品组装，缩短了从原材料到成品的生产周期，实现了存货的较快周转。

公司是城市照明综合服务提供商，主要从事城市照明领域的方案规划设计、产品研发制造、工程项目安装和维护和运行管理维护服务，属于技术和资本密集型行业。公司经过长期的技术积累、经验积累、人才积累，运营能力大幅增强，经营管理能力稳步提升，业务承接、技术和服务质量等竞争优势明显，产品市场需求增长较快，客户群稳定且有较强的拓展能力。公司客户质量较好，信誉较高，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良好，存货周转率较高。公司将不断完善应收账款管理，加快回款速度，在保持好务结构稳健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存货管理，实现稳定而良好的资产管理效率，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

二、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项目构成数据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31,298.74	100.00	52,649.08	100.00	48,027.45	100.00	40,805.54	100.00
营业成本	19,057.24	60.89	33,962.54	64.51	31,748.11	66.10	28,132.07	68.94
税金及附加	160.73	0.51	406.35	0.77	381.43	0.79	403.13	0.99
销售费用	1,622.35	5.18	4,016.64	7.63	4,622.52	9.62	3,600.64	8.82
管理费用	1,999.18	6.39	3,783.70	7.19	3,037.99	6.33	2,240.70	5.49
研发费用	884.09	2.82	1,666.92	3.17	879.78	1.83	655.08	1.61
财务费用	-19.24	-0.06	-515.69	-0.98	109.62	0.23	120.39	0.30
加：其他收益	-	-	915.47	1.74	318.38	0.66	-	-
投资收益	-	-	23.93	0.05	282.20	0.59	9.62	0.02
信用减值损失	-1,074.75	-3.43						
资产减值损失	-124.74	-0.40	-1,752.88	-3.33	-1,297.26	-2.70	-786.79	-1.93
资产处置收益	-	-	-12.53	-0.02	25.08	0.05	-	-
营业利润	6,394.90	20.43	8,503.64	16.15	6,576.41	13.69	4,876.36	11.95
加：营业外收入	42.78	0.14	160.55	0.30	163.29	0.34	793.63	1.94
减：营业外支出	0.00	0.00	115.50	0.22	60.47	0.13	4.04	0.01
利润总额	6,437.68	20.57	8,548.68	16.24	6,679.23	13.91	5,665.94	13.89
减：所得税费用	1,424.30	4.55	1,494.03	2.84	1,391.46	2.90	859.37	2.11
净利润	5,013.38	16.02	7,054.65	13.40	5,287.77	11.01	4,806.56	11.7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逐年增加，公司具有较好的持续盈利能力。（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1,070.07	99.27	51,988.68	98.75	47,535.86	98.98	40,276.22	98.70
其他业务收入	228.67	0.73	660.40	1.25	491.59	1.02	529.32	1.30
合计	31,298.74	100.00	52,649.08	100.00	48,027.45	100.00	40,805.54	100.00

公司主营城市照明领域的方案规划设计、产品研发制造、工程项目实施和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98.70%、98.98%、98.75%和99.27%，为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2017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47,535.86万元，较2016年增加7,259.64万元，2018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51,988.68万元，较2017年增加4,621.63万元。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整体发展趋势良好，在国内基础建设行业投资需求增长等因素的推动下，公司拓展销售渠道、增加研发投入、提高文化定制产品及智慧路灯（杆）的供货能力，实现主营业务收入的稳步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529.32万元、491.59万元、660.40万元和228.6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30%、1.02%、1.25%和0.73%，主要为公司出售的废铁废钢收入，公司废铁废钢销售价格以钢材市场价格为基础，与收购商询价后确定。

1、主营业务收入分类及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方案规划设计	53.96	0.17	199.88	0.38	273.32	0.57	83.69	0.21
产品研发制造	14,188.23	45.67	36,736.13	70.66	36,388.78	76.55	35,804.41	88.90
工程项目安装	16,478.92	53.04	13,392.00	25.76	9,390.50	19.75	2,982.67	7.41
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	348.95	1.12	1,660.67	3.19	1,483.25	3.12	1,405.44	3.49
合计	31,070.07	100.00	51,988.68	100.00	47,535.86	100.00	40,276.22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城市照明方案规划设计、产品研发制造、工程项目安装和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四大类。

（1）方案规划设计业务

较强的方案规划设计能力是优秀的城市照明企业必须具备的素质，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围绕城市照明领域的方案规划及产品设计，报告期内，方案规划设计业务收入分别为83.69万元、273.32万元、199.88万元和53.96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方案规划设计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较小，主要原因为方案规划设计工作已体现在产品研发制造类照明产品的设计中，在行业中一般很少单独收费，其价值已体现在照明产品销售收入中。

（2）产品研发制造业务

城市照明产品研发制造业务系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报告期内，城市照明产品研发制造业务销售收入分别为35,804.41万元、36,388.78万元、36,736.13万元和14,188.23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8.90%、76.55%、70.66%和45.67%。随着公司技术、人才、服务等实力的不断增强，品牌认可度持续提高，产品研发设计能力不断增强，公司照明产品研发制造业务保持相对稳定增长。公司产品主要包括普通路灯及智慧路灯、景观照明产品、智慧物联网杆以及智能照明管理终端设备。

（3）工程项目安装业务

工程项目安装业务也是公司重要的业务之一。工程安装项目单个合同金额较大，对企业资金实力的要求较高。报告期内，工程项目安装业务收入为2,982.67万元、9,390.50万元、13,392.00万元和16,478.92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41%、19.75%、25.76%和53.04%。报告期内，该业务收入金额和占比逐年上升，主要由于：①城市亮化工程增多。政府开始重视城市亮化工作，不同程度地进行了城市亮化建设，公司积极紧握行业机遇，加大了此类业务的开拓，在成都、北川、岷县山、韩城和西安等地实施了景观亮化工程。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体安装在2019年1-6月完成“2019年世警会双流区整治提升工程（光彩工程）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工程已完工验收。②智能路灯综合投资运营工程增多。公司凭借智慧路灯优势进入智慧城市建设，在智慧城市的行业机遇中，率先探索智慧路灯和智慧城市业务的深度融合并创新商业模式；公司2018年1月与成都市双流区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采用投资建设运营的商业模式推广智慧路灯，2018年4月又中标丽江市古城区智慧路灯EPC项目，公司通过建设加后期运营的模式实现业绩回报，该运营模式有助于公司持